

崇廉尚洁

— 大学生廉洁教育读本

中共江西省教育纪工委
中共江西省委教育工委宣传部 组织编写

CHONGLIANSHIJI
DAXUESHENGJIANJIUJI
XJPE

江西人民出版社

崇廉尚洁

——大学生廉洁教育读本

中共江西省教育纪工委
中共江西省委教育工委宣传部
组织编写

CHONGLIANSHANGJIE
DAXUESHENG LIANJI JIAOYUDUBEN
江西人民出版社

崇廉尚洁——大学生廉洁教育读本

CHONGLIANSHANGJIE DAXUESHENGLIANJIEJAOYUDUBEN

编委会

主任:虞国庆

副主任:史蓉蓉 杨寿庆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建元 乔金霞 杨 峰 汪立夏

周艺萍 赵家荣 郭庆舜 贺一松

徐兰宾 陶风华 戴乐旺

主 编:徐兰宾

副主编:贺一松 杨 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崇廉尚洁——大学生廉洁教育读本
/中共江西省教育纪工委、中共江西省委教育工委宣传部组织编写.
—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2011.2
ISBN 978-7-210-04735-3
I .①崇… II .①中… III .①大学生—品德教育—教学
参考资料 IV .①G64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17538 号

崇廉尚洁——大学生廉洁教育读本

作者: 中共江西省教育纪工委 组织编写
中共江西省委教育工委宣传部

责任编辑:徐明德 蔡金花

封面设计:同异文化传媒

出版:江西人民出版社

发行:各地新华书店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三经路 47 号附 1 号

编辑部电话:0791-6898965

发行部电话:0791-6898893

邮编:330006

网址:www.jxpph.com

E-mail: jxpph@tom.con web@jxpph.com

2011年 2 月第 1 版 2011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印张: 9.75

字数: 200 千字

ISBN 978-7-210-04735-3

赣版权登字-01-2011-30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定价:18.00 元

承印厂:南昌市红星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赣人版图书凡属印刷、装订错误,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比“法宝”》(来源：检察日报)



《价格真奇怪》(来源：新华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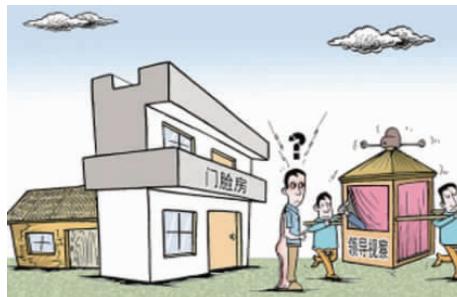


“据”礼“据”贿 唐春成 作

《“据”礼“据”贿》(来源：新华网)



《连心桥》(来源：新华网)



《领导视察房》(来源：扬子晚报作者：刘道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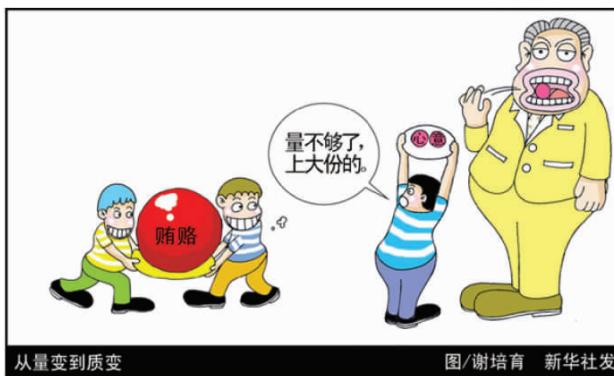
《领导走穴》(来源：新华每日电讯绘图：朱慧卿)



《明修栈道，暗渡陈仓》(来源：新华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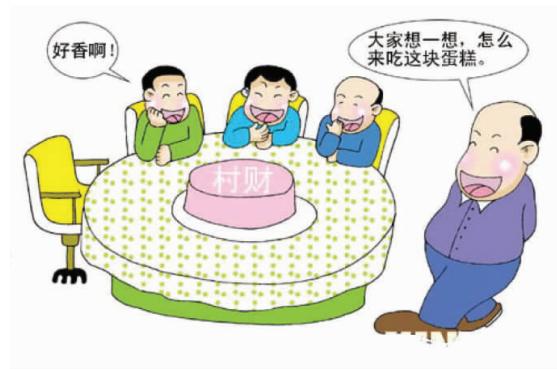
《潜规则》(来源：中国新闻社)



《从量变到质变》(来源：新华网)



《受贿协议》(来源：扬子晚报 作者：刘道伟)



《村财》(来源：新华网 作者：谢培育)



《母亲的心愿：走好每一步》(来源：新华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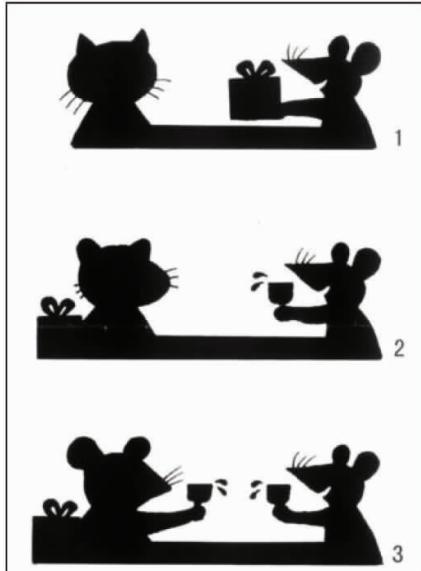
《意外发现》(来源：新华网)



《说惯了嘴》(作者: 许创哲 来源: 中国廉政文化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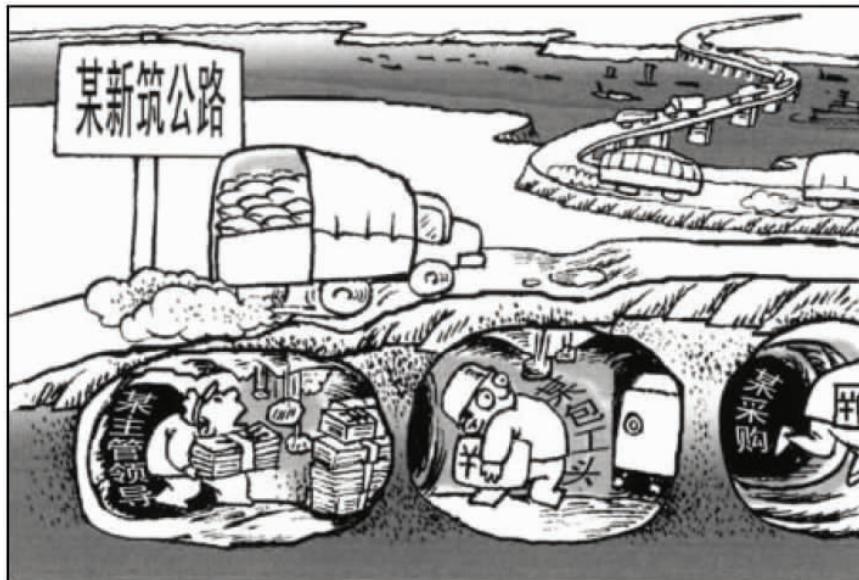
《某长休闲》(来源: 中国廉政文化网)



《演变》(来源:商丘廉政文化网)



《新玩偶》(作者:史振亚 来源:《检察日报》)



《蛀虫》(来源:《检察日报》作者:成士璧)



《提意见》(作者:许创哲 来源:《检察日报》)



不能承受之重
图/李二保 新华社发

《不能承受之重》(来源:新华网)



“高雅”腐败
图/唐春成 新华社发

《“高雅”腐败》(来源:新华网)



《进化、退化》(作者:缪印堂 来源:楚天廉政网)



《不堪一晒》(来源:瀛洲清风网)

目 录

绪论	1
第一章 尚廉——崇廉尚洁,源远流长	13
第一节 崇廉尚洁的古代廉政思想	13
第二节 重廉任贤的古代廉政法制	20
第三节 留名青史的廉政典范人物	31
第二章 辨廉——以贪为鉴,可知荣辱	40
第一节 反腐败的历史之鉴	40
第二节 反腐败的时代重任	49
第三节 反腐败是全世界共同面临的问题	57
第三章 守廉——反腐倡廉,任重道远	64
第一节 直面腐败的社会存在	64
第二节 我国反腐倡廉体系	70
第三节 国际反腐败合作	81
第四章 鉴廉——他山之石,可以攻玉	85
第一节 北欧廉政之迷	85

第二节	新加坡制度束廉	92
第三节	香港组织治贪	97
第四节	德国的腐败预防	103
第五章	行廉——崇廉尚洁,从我做起	107
第一节	重廉洁教育以倡廉	107
第二节	践道德准则以养廉	114
第三节	行遵纪守法以护廉	124
附录	反腐倡廉建设基本知识及有关规定	133
参考文献	147
后记	150

绪论

教育部在《关于在大中小学全面开展廉洁教育的意见》(教思政[2007]4号)中提出,为进一步贯彻中共中央《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精神,落实面向全党、全社会开展反腐倡廉教育的要求,切实履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规定的义务,全面提高青少年学生的思想道德素质,从2007年起,在全国大中小学全面开展廉洁教育。开篇明义,在此首先对“廉洁”和“廉洁教育”做一些探讨。

(1)

关于廉洁

廉洁是指向社会公共利益和正义价值的一种道德情操,以及据此产生的道德行为和状态。作为一种道德规范和操守,它主要是针对有机会接近和已经拥有各种组织资源的公民,特别是对掌握和行使公共权力的公务人员提出的要求;作为廉政的内在条件和根本保证,它与贪污腐败相对;作为当代执政的中国共产党所倡导的主流政治文化价值和政治目标,它反映了无产阶级革命领袖的一贯思想。据此,对廉洁内涵的梳理和概括可以从三个方面入手:一是分析其语义;二是从中华传统文化廉洁观中溯源;三是从无产阶级革命领袖的思想中寻觅。

(一)语义分析

据《辞海》释义,“廉洁”即清廉、清白。廉洁就是社会个体保持自身清白正直,以守真与守正来拒斥各种诱惑,防止为外在环境所驱使、玷污和变质。廉洁的本义是指行动主体一方面“公利”,能够节制私欲去除私利考量,行为唯义所遵、不贪不占,自觉维护他人和公共利益,绝不利用手中的权力损公肥私、损人利己;另一方面,坚守“公正”,行为正当合理,所遵循的原则前后一致,诚信守诺、不偏不倚,平等对待所有人。“私”与“偏”是廉洁的两大威胁。

廉洁的反面是贪污腐败。自20世纪90年代以来,伴随着全球化进程的发展,腐败现象在全球范围内得到高度关注。尽管由于各国文化和政治制度的明

显差异,以及研究视角和方法的多样化,对腐败一时难以形成统一的认识和理解,但还是存在一些较为认可的定义。国际透明组织对腐败的解释是:“公共部门中官员的行为,不论是从事政治事务的官员,还是行政管理的公务员,他们通过错误地使用公众委托给他们的权力,使他们自己或亲近于他们的人不正当地和非法地富裕起来。”麦勒尼·曼尼恩指出:腐败就是“利用公共部门,通过违反法律和其他形式的规定来追求私人的利益”。圭伦·法布瑞认为:“所谓腐败是指利用公共权力谋取个人利益并侵犯了正式的规则。”我国学者对腐败的定义大体与上述观点相似。

这些有代表性的定义揭示出腐败的本质特征有三:一是行为主体在应当维护公共利益时唯利是图,倾向贪污、受贿、挪用等。显然,在漠视公共利益前提下所求得的私利必然是不正当的,同时也必将损害公共利益。二是行为主体错误地行使公众委托的权力。作为权力的受托人,不是正确行使权力,积极效忠、服务于委托者的公共利益,而是故意违背委托人的意志,扭曲权力运行方向,盗用、滥用、错用公共权力来满足一己私欲,搞权钱交易、任人唯亲、公款消费等。三是违反法律、侵犯规则。行为主体置有形的正式法律于不顾,借助对规则和程序的蓄意侵犯和破坏,试图摆脱一切外在束缚,达到谋取私利的目的。具有前两项特征的所有行为都毫无例外地违背了国家法律或组织的规章制度,而违背法律、侵犯规则在本质上就是对公平公正原则的亵渎和破坏。

与腐败相对,廉洁要求掌握公共权力资源(无论是公共组织还是私人组织)的行为主体将公共利益放在第一位,特别是在公共利益需要被满足时;正确认识和行使公共权力,做到向委托人负责,忠于职守、不辱使命;自觉遵守法律法规,为人正派、处事公正,行为在形式和程序上经得住任何审查。

(二)传统溯源

中华传统文化源远流长,包含着丰富的廉洁思想。

廉洁是为政者的立身之本,诚信之源。“廉洁”一词最早出现在战国晚期屈原的《招魂》中,他说:“朕幼清以廉洁兮。”后人王逸注“廉洁”为“不受曰廉,不污曰洁”。可见,廉洁是有道德规范的含义在其中的。廉洁,是高尚的道德情操,它要求主体自我约束,自我修养,诚信有道。孟子说:“可以取,可以无取,取伤廉。”清代张聪贤在《官箴》一书中曾这样总结为官之道:“吏不畏吾严而畏吾廉,民不服吾能而服吾公……公生明,廉生威。”金代文学家元好问也曾感

格言 _ 宁可玉碎,不能瓦全。

叹：“能吏寻常见，公廉第一难。”为政者清廉自律，公正无私，一身正气，两袖清风，就会获得广泛的公众认可的清廉形象，产生极大的社会诚信度。中华传统廉洁文化的社会诚信效应，成为推进反腐倡廉的道德诚信基础。

廉洁是一个阶级、一个政权及一个政党取信于民之道，长久执政之基。中华传统廉洁文化，对于为政者个人来说，它要求清正廉洁，不贪不污；对于一个阶级、一个政权和现代社会的一个政党而言，它要求其“以俭守廉”，以法护廉，从而建设起政治清明、万方协和的和谐社会。在我国古代，许多开明人士指出：“唯俭可以养廉”，只有“文臣不爱钱，武臣不惜死，天下太平矣”。同时，传统廉洁文化主张廉洁既要启发人的自觉，又要应用法律手段制约一些不自觉者的言行，以创造本阶级的廉洁形象。中国古代廉洁文化既教育、引导人们达到廉洁的最高境界，不为物势交迫，不求口腹之欲，崇尚自我约束，做到行为自律，廉洁自觉；同时又主张制章立法，严加规范，以制度安排的形式规范一些自觉性不高或因一些主客观条件影响而不公不廉之人的言行，从而树立本阶级的廉洁形象，提高本阶级的社会诚信度。今天，推进反腐倡廉，调整干群关系，是可以从中汲取许多有益东西的。

廉洁是一种崇高的价值理想。古往今来，人们都把清正廉洁作为社会成员应树立的一种价值目标。孔夫子倡导“不义而富且贵，于我如浮云”，顾炎武强调“天下兴亡，匹夫有责”，林则徐践行“苟利国家生死以，岂因祸福避趋之”等，反映了中华传统廉洁文化中的崇高价值理想。而韩愈、王维以“濯清泉以自洁”，“息阴无恶木，饮水必清源”自省自励，柳宗元、杨炯则以“蠲浊而流清，废贪而立廉”、“朗如日月，清如水镜”与人共勉。他们的言行、品德是中华传统廉洁文化中崇高价值理想的实践化表征，引领、规范着整个社会风气。

廉洁是一种正确的价值导向原则。中华传统廉洁文化要求为官者廉，执政者正，强调：“政者，正也。”《韩非子·奸劫刺臣》云：“不以清廉方正奉法，乃以贪污之心枉法以谋私利”，是为“奸劫刺臣”。他强调，执政者必须以清廉方正之心奉法，反对以贪污之心徇私枉法，具有十分鲜明的价值导向性。

廉洁是一种积极的价值评判标准。“廉”最早出现在我国原始社会末的氏族公社时期。当时，一位名叫皋陶的氏族首领提出“九德”来作为当时公职人员所应遵守的德目，其中之一就是“简而廉”。后来逐步形成“以廉为本”的思想。《周礼·天官·小宰》中说：“以听官府之六计，弊群吏之治。一曰廉善，二曰廉

格言 _ 石可破也，而不可夺坚；丹可磨也，而不可夺赤。